

湖南中信高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HUNAN ZHONGXINGAO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建湘南路153号5楼  
NO.153.Jianxiang South Road,Changsha,Hunan,P.R.C  
电话(Tel)/传真(Fax):86-731-82235972

长沙市望城区红十字会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 长沙市望城区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长沙市望城区红十字会

---

委托单位：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

---

评价机构：湖南中信高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报告日期：2021年7月23日

# 目录

一、 部门概况 .....	1
(一) 基本情况 .....	1
(二) 部门职责 .....	1
(三) 机构设置 .....	2
(四)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	2
二、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	3
(一) 基本支出情况 .....	3
(二) 项目支出情况 .....	3
(三) “三公”经费情况 .....	4
三、 资产管理情况 .....	4
四、 评价工作情况 .....	4
(一) 绩效评价目的 .....	4
(二) 绩效评价过程 .....	4
五、 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	5
六、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7
(一) 投入情况 .....	7
(二) 过程情况 .....	7
(三) 产出及效果情况 .....	8
七、 存在的问题 .....	8
(一) 投入方面 .....	8
(二) 过程方面 .....	9
(三) 产出及效果方面 .....	10
八、 有关建议 .....	11



# 长沙市望城区红十字会

##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望城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操作规程》（望财绩〔2015〕3号）及《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望财绩〔2021〕3号）等有关规定，我们接受望城区财政局委托，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对长沙市望城区红十字会（以下简称区红十字会）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了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部门概况

#### （一）基本情况

长沙市望城区红十字会原与区卫健局合署办公，2013年7月调整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独立机构，是区委领导下的群团组织，系财政全额拨款的正科级单位。

#### （二）部门职责

1. 宣传、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国红十字会章程》和《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有关红十字会的方针、政策；

2. 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

体系。在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

3. 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

4. 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

5. 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红十字青少年工作；

6. 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

7. 依照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红十字会交办的事宜；协助区政府开展与其职责相关的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

### **（三）机构设置**

区红十字会内设办公室、赈济服务科2个科室，无二级机构。机关事业编制3人，现有正式职工4人，合同制转业士官1人，聘用人员1人。

### **（四）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根据区红十字会部门职责、上级红十字会中长期规划，以及区红十字会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如下：

1. 救护员培训200人以上，普及培训1.5万人以上；
2. 救助困难群众570人以上；
3. 积极开展救灾、无偿献血宣传、造血干细胞捐献、



器官捐献等工作；

4、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

5、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完善志愿服务发展机制。

## 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区红十字会2020年度部门支出年初预算总额为135.40万元，部门支出预算调整数为36.61万元，年终决算数为172.01万元（含省红十字会下拨的月亮岛街道桃花井社区博爱家园项目资金16万元）。剔除省级转移支付资金16万元后，2020年度部门预算执行率为115.22%。具体情况如下：

### （一）基本支出情况

区红十字会2020年度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94.40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性支出88.4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6万元。2020基本支出年终决算数为99.0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性支出96.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61万元。2020年度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为104.88%，其中：工资福利性支出预算执行率109.05%，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执行率43.5%。

### （二）项目支出情况

区红十字会2020年度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41万元，系部门专项（红十字日常专项（含慰问、培训））；2020年度项目支出年终决算数为73万元（含省红十字会下拨的月亮岛街道桃花井社区博爱家园项目资金16万元，政府购买志愿服务6万元和应急救援体系建设10万元）。剔除省级转

移支付资金 16 万元后，项目支出（部门专项）预算执行率为 139.02%。

### **（三）“三公”经费情况**

区红十字会 2020 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0.64 万元，系公务接待费；2020 年度“三公”经费年终决算数为 0.56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86.98%；较上年“三公”经费 0.93 万元减少 0.37 万元，减幅 39.9%。

### **三、资产管理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区红十字会固定资产原值总计 6.1 万元。区红十字会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及流程，对固定资产的采购、保管、使用、维护、清查盘点、处置等作出了规定。区红十字会 2020 年年末对固定资产进行了盘点，固定资产全部在用，无闲置情况。

### **四、评价工作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

运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区红十字会 2020 年度的履职情况和重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综合评价，查找部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工作的建议，促进部门管理水平的提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二）绩效评价过程**

##### **1. 前期准备**

开展部门职责范围、总体实施情况等前期调研，编制绩



绩效评价方案，确定评价对象与范围、绩效目标、评价指标体系等核心技术方案。

## 2. 组织实施

(1) 被评价单位自评：被评价单位按照绩效评价通知要求进行自评，向评价组提交基础数据表和相关资料信息；

(2) 评价组审核：对被评价单位提交的资料查证复核并进行综合分析；

(3) 现场评价：我们采取了查阅资金支出记录、实地考察项目现场等方式进行现场评价，并进行了问卷调查。

## 3. 汇总分析，撰写评价报告

根据审核后的项目单位基础数据表和相关资料，以及现场检查情况，对被评价对象进行定量、定性综合分析，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 五、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1. 推广急救知识大众化，提升公众应急处置能力，促进自救互救理念更深入传播。

2020年度，区红十字会组织了8次专业培训，共计培训救护员322名，被培训救护员考核合格率100%。同时，区红十字会在长郡月亮岛学校、实验小学、黄都港社区等地开展了消防疏散演练、防灾避险知识普及、应急救护培训等多种形式的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培训，共计普及培训学生、群众18041人。

2. 开展困难群众救助，为困难群众解决实际问题提供



了切实帮助。

2020 年度，区红十字会共救助困难群众 572 人，其中：博爱送万家活动救助 220 人，健康饮水公益慈善惠民活动救助 228 人，龙山助学活动救助 75 人，桑植助学活动救助 6 人，白内障患者复明公益项目救助 38 人，困难救助 5 人。评价组进行的问卷调查结果反映，被救助对象满意度 100%。

3. 开展“三献”宣传，提高公众对“三献”工作的认知度、关注度，普及“三献”知识。

2020 年度，区红十字会开展了“生命之约·大爱传递”遗体 and 人体器官（角膜）捐献志愿登记宣传活动，在“岗位学雷锋、发展在望城”等志愿服务活动中进行“三献”宣传。根据评价组进行的问卷调查，无偿献血公众知晓率 81.87%。

4. 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完善志愿服务发展机制。

区红十字会志愿服务队成立于 2015 年 6 月，制定了较完善的《望城区红十字会志愿者管理制度》。2020 年度，区红十字会志愿服务队开展包括敬老院送温暖、慰问烈士家属、爱心助学等多种形式的志愿服务活动 13 次，其中区外活动 4 次。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区红十字会对任霞等 29 名“优秀志愿者”给予了宣传和表彰。

5. 开展募捐工作，传播红十字精神，凝聚社会力量，弘扬传统美德。

2020 年新冠疫情发生之初，区红十字会为调动社会各界共同抗击疫情，第一时间公布了接受捐赠物资信息及捐赠途



径，截至2020年8月31日，共计接受新冠疫情防控捐赠款物价值1506.27万元，全部按照疫情防控需要和捐赠人意愿安排使用。剔除新冠疫情防控捐赠资金的影响后，区红十字会2020年社会募捐资金增长率为14.56%，大于近三年平均增长率8.05%。

2020年度，区红十字会根据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积极履行职责，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绩效评价得分为90.9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 六、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投入情况

投入指标分值7分，评价得分5分，扣分指标及说明如下：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1分）：

区红十字会未制定本部门中长期规划，扣1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2分）：

区红十字会未将部门职责范围内及上级红十字会中长期规划中的工作任务“各区县（市）红十字会至少建立一支专业救援队伍”、“完善志愿服务发展机制”设置为绩效目标，扣1分。

### （二）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分值28分，评价得分22.4分，扣分指标及说明如下：

1. 预算执行率（部门专项）（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0分）：剔除省级转移支付资金16万元后，2020年度部门专



项预算执行率为139.02%，预算执行率100%±10%以上，本项不计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指标分值1分，评价得分0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1.68%，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3. 内控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1分）：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未对专项资金使用范围，如困难救助范围及方式、资金额度等做出具体规定，酌情扣1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4分）：  
资金使用基本合规，但救助资金签收表存在部分代领情况，扣1分。

5. 绩效自评情况（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2.4分）：区红十字会绩效自评报告中，救助困难群众人数有误，红十字会应急救援体系建设不够完善的问题欠具体，且改进意见无操作性，扣0.6分。

### **（三）产出及效果情况**

产出及效果指标分值65分，评价得分63.5分，扣分指标及说明如下：

红十字会应急救援体系建设情况（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2.5分）：建立了部分专业救援队伍，开展了一系列相关活动，但相关保障和激励机制有待完善，酌情扣1.5分。

## **七、存在的问题**

### **（一）投入方面**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指标设定有待进一步完善。

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是设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重要依据之一，但区红十字会尚未制定本部门的中长期规划，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定过程中，可能造成主要工作任务不明确，致使关键性指标缺失和错漏，影响指标的全面性。如，区红十字会设定的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其中虽设置了多个量化指标，但未将部门职责范围内及上级红十字会中长期规划中的工作任务“各区县（市）红十字会至少建立一支专业救援队伍”、“完善志愿服务发展机制”设置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 （二）过程方面

### 1. 预算编制有待进一步精准。

区红十字会在编制年初部门预算时，未充分考虑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建设、政府购买区红十字会志愿服务队志愿服务专项支出，致使2020年度部门专项支出超年初预算16万元，预算执行率139.02%。另外，区红十字会2020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仅1.68%，系年初预算中计划采购的打印机、电脑均未按计划完成采购。

### 2.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有待进一步健全。

区红十字会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但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只对专项资金的概念、类别、管理要求、管理流程进行了原则性的规定，未明确规定资金使用范围、分配方式，如，未明确困难补助范围、申报方式、补助方式及资金额度。

### 3. 资金使用有待进一步规范。



区红十字会开展各项困难救助活动时，通常采取向被救助对象发放现金和物资的形式，在发放过程中存在部分款项由村（社区）工作人员代签代领后转交被救助对象的情况，且未在签收表后另附被救助对象本人签收的相关证据。由于现金支付不能形成清晰有效的轨迹，存在管理漏洞及检查风险。

#### 4. 绩效自评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区红十字会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的履职情况反映，2020 年度救助困难群众 431 人，该数据未考虑助学活动、白内障患者复明公益项目等救助活动中救助的困难群众。究其原因，是由于区红十字会未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明确困难救助范围，造成管理不到位。另外，自评报告对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建设不够完善的问题表述不够具体，问题的形成原因分析不到位，且未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意见。

### **（三）产出及效果方面**

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建设有待进一步完善。

区红十字会于2020年10月与区红十字会志愿服务队签订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委托其建设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合同日期为：2020年11月1日至2021年10月31日。区红十字会志愿服务队开展了赈济、安全常识普及与培训、应急救援演练等相关活动，但救援队日常训练和救灾演练机制、保障和激励机制尚未完善。主要是由于区红十字会对政府购买服务



项目的履约管理尚有待加强。

## 八、有关建议

### 1.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

建议区红十字会根据部门法定职能定位、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在考虑预期产出和效果的基础上，概括、提炼出最能反映工作任务预期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将其确定为相应的绩效指标，以提高绩效目标设定的科学性、合理性及约束力。通过收集相关基准数据，确定绩效标准，并结合年度预算安排等情况，确定绩效指标的具体数值。同时，建议区红十字会完善绩效运行监控机制，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信息汇总分析方法，对财政支出的预算执行、管理和绩效目标运行等情况进行动态监管、督促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有效的措施予以纠正，实现部门预算绩效的动态监管。

### 2. 科学预测，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建议区红十字会强化预算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结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及资产配置情况，充分研究分析，科学预测完成重点工作任务的实际资金需求，同时切实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 3. 完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范专项资金使用。

建议区红十字会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专项资金使用范围、分配方式，并加强相关过程资料的归档管理。专项资金使用过程中，尽量采取银行转账形式，避免使



用现金支付。具体操作时，可事先在申报过程中收集收款人（被救助对象）的银行账号信息。确实无法避免使用现金支付时，应注意取得并留存收款人的签收证据。

4. 加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履约管理，进一步完善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建设。

建议区红十字会作为购买主体加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履约管理，对承接主体区红十字会志愿服务队开展绩效执行监控，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时发现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建设项目实施中存在的不足之处，督促区红十字会志愿服务队严格履行合同，进一步完善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确保项目全面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及预期目标。

5. 规范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建议区红十字会规范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对评价结论进行汇总、分析，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积极探索评价结果在预算、人事、组织优化等方面的应用，以提高评价工作效能。

附件：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湖南中信高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湖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7 月 23 日



## 望城区红十字会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得分
投入 (7分)	目标设定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①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计0.5分, 否则不得分; ②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 计0.5分, 否则不得分; ③符合部门制定的发展实施规划, 计1分, 否则不得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望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 但区红十字会未制定本部门中长期规划,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基本符合上级红十字会制定的中长期规划, 扣1分。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①绩效目标应设未设的, 扣3分; ②目标明确, 细化量化良好, 个性指标中的量化指标, 3个及以上, 计1分; 2个, 计0.5分; 2个以下不得分。 ③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的指标, 3个及以上, 计1分; 2个, 计0.5分, 2个以下不得分。 ④目标与资金匹配良好, 逻辑关系明确, 计1分, 否则不得分。	区红十字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设置了7个量化目标, 均能与部门年度计划相对应, 目标与预算资金基本匹配, 逻辑关系基本明确。但未将部门职责范围内及上级红十字会中长期规划中的工作任务“各区县(市)红十字会至少建立一支专业救援队伍”、“完善志愿服务发展机制”设置为绩效目标, 扣1分。	2
	预算配置 (2分)	聘用人员控制率 (2分)	本年度聘用人员按月加权平均后的人数与上年加权平均人数对比。 聘用人员是指除在职在编、政府雇员、退役士官外每月发放工资的工作人员(含劳务派遣人员)。 与上年对比, 每超1人扣0.5分, 扣完为止。 (对比后按去尾法计算超上年人数)	2020年度聘用人员加权平均人数与上年持平。	2
过程 (28分)	预算执行 (12分)	预算执行率 (部门专项) (2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数/预算数) ×100%。 预算执行数: 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全年预算执行率100%±5%以内, 计2分, ±5~10%, 计1分, ±10%以上, 不计分。	剔除省级转移支付资金16万元后, 2020年度部门专项预算执行率为139.02%。	0
		横向拨款 (2分)	部门以本级预算安排的资金拨付给其他预算部门、街镇(通过财政预算调剂的不在列) 每发现1笔扣0.2分, 扣完为止。	无横向拨款。	2
		往来款项控制率 (2分)	①年末(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年初预算商品服务支出(基本支出); ②对所有往来科目进行账龄分析。 以会计账簿为准, 目标值≤10%, 达目标值不扣分; 未达目标值,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较上年下降的, 计1.5分, 持平的, 计1分, 增长的, 不得分。 查看所有往来科目账簿, 账龄三年以上的往来, 每1笔扣0.5分。	2020年末往来款项余额为0。	2
		结转结余率 (2分)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不含上级专项)/支出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 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 结转结余率5%以内, 计2分, 5~10%计1分, 10%以上不计分。	结转结余率0%。	2
		结转结余变动率 (2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末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末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末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以会计账簿预算结余为准, 目标值≤0%; 达目标值得2分, 未达目标值的采用比率扣法: 分值=变动率×2×10, 变动率达10%以上, 不计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0%。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00%, 不超当年预算。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以下(含)计1分, 每超出1%扣0.1分, 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86.98%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100%计1分, 每超过(降低)1%扣0.1分, 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1.68%。	0



## 望城区红十字会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得分
过程 (28分)	预算管理 (12分)	内控制度健全性(2分)	未在2020年9月30日前正式行文印发内控制度,扣2分;制度不完整(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结合实际情况),每缺1项扣0.5分;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每发现1例扣0.2分。	内部控制制度较完整,基本有效执行。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未对专项资金使用范围,如困难救助范围及方式、资金额度等做出具体规定,酌情扣1分。	1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重点关注:是否按规定做到应采尽采、应招尽招、应评尽评,无规避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评审等行为); ②资金的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重大开支是否经集体研究决策;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是否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 ①②③④项,每发现1例扣0.5分; ⑤⑥项,每发现1例扣5分; 情节特别严重的,等级直接定为“差”。	资金使用基本合规,但救助资金签收表存在部分代领情况。	4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2分)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①、②各计1分,酌情扣分。	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公开。	2
		绩效自评情况(3分)	未开展绩效自评,扣3分;未组织基层预算单位开展自评,扣1分;未组织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扣1分; 自评数据不准确、不真实,报告内容不完整,问题不具体,意见无操作性,每1处扣0.2分。	区红十字会绩效自评数据基本准确,内容基本完整。但救助人数有误,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建设不够完善的问题欠具体,且改进意见无操作性。	2.4
	资产管理 (4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4分)	账实不符,每1例扣0.2分;未进行盘点,扣1分;资产配置不符合标准,每1例扣0.1分;处置不规范,每1例扣0.2分;账务处理不规范,每1例扣0.2分;资产有偿使用或处置收入未及时足额上缴,每1例扣1分;未按规定出租出借国有资产,每1例扣1分。	资产账实相符,配置符合标准,2020年度无资产处置、出租出借资产事项。	4
产出及效果 (65分)	职责履行 (44分)	救护员培训完成率(8分)	救护员培训完成率=(实际培训人数/计划培训人数)×100%。 完成率100%,计8分,每下降1%扣0.4分,扣完为止。	救护员培训完成率161%。	8
		普及培训完成率(8分)	普及培训完成率=(实际培训人数/计划培训人数)×100%。 完成率100%,计8分,每下降1%扣0.4分,扣完为止。	普及培训完成率120.27%。	8
		困难救助完成率(8分)	困难救助完成率=(实际救助人数/计划救助人数)×100%。 完成率100%,计8分,每下降1%扣0.4分,扣完为止。	困难救助完成率100.35%。	8
		志愿服务活动完成率(4分)	志愿服务活动完成率=(实际志愿活动次数/计划志愿活动次数)×100%。 得分=完成率×指标分值	2020年度共开展志愿活动13次,其中区外4次,区外志愿服务活动完成率100%。	4
		大型集中宣传活动完成率(2分)	大型集中宣传活动完成率=(实际活动次数/计划活动次数)×100%。 得分=完成率×指标分值	大型集中宣传活动完成率100%。	2
		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建设情况(4分)	①建立了专业救援队伍,计1分; ②建立救援队日常训练和救灾演练机制,计1分;完善保障和激励机制,计2分。 否则扣分。	建立了部分专业救援队伍,开展了一系列相关活动,但相关保障和激励机制尚未完善。	2.5



## 望城区红十字会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得分	
产出及效果 (65分)	职责履行 (44分)	志愿服务体系建设(4分)	①建立了志愿服务队伍,计1分; ②完善志愿者注册和激励机制,对优秀志愿者给予宣传和表彰,计1分; ③加强红十字志愿者培训,实施志愿服务积分制度,完善志愿服务保障和志愿者权益维护机制,计2分。 否则扣分。	建立了志愿服务队伍,2020年度对优秀志愿者给予了宣传和表彰,志愿服务队相关制度较完善。	4	
		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3分)	①及时向社会公布接受捐赠物资信息及捐赠途径,计1分; ②及时对捐赠信息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计1分; ③对捐赠收支进行专项审计,计1分。 否则扣分。	区红十字会在新冠疫情发生时,及时向社会公布接受捐赠物资信息及捐赠途径,及时对捐赠信息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并对捐赠收支进行了专项审计。	3	
		质量达标率(5分)	救护员培训合格率=(合格人数/实际培训人数)×100%。 合格率90%,计5分,每下降1%扣0.3分,扣完为止。	救护员培训合格率100%。	5	
	履职效益 (19分)	社会效益(11分)	社会募捐资金增长率≥近三年平均增长率,计4分; 近三年平均增长率的90%<社会募捐资金增长率<近三年平均增长率,计3分; 近三年平均增长率的80%<社会募捐资金增长率<近三年平均增长率的90%,计2分; 近三年平均增长率的70%<社会募捐资金增长率<近三年平均增长率的80%,计1分; 社会募捐资金增长率<近三年平均增长率的70%,不计分。	剔除新冠疫情防控捐赠资金的影响后,2020年社会募捐资金增长率为14.56%,大于近三年平均增长率8.05%。	4	
			救助政策知晓率=(知晓人数+部分知晓人数*0.8)/调查总人数×100%。 结合被救助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政策知晓率80%,计3分,每下降1%扣0.15分,扣完为止。	救助政策综合知晓率92.31%	3	
		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无偿献血公众知晓率=(知晓人数+部分知晓人数*0.8)/调查总人数×100%。 随机对群众进行问卷调查,无偿献血公众知晓率80%,计4分,每下降1%扣0.2分,扣完为止。	无偿献血公众知晓率81.87%。	4	
			被培训救护员满意度90%,计4分,每下降1%扣0.2分,扣完为止。 被救助对象满意度90%,计4分,每下降1%扣0.2分,扣完为止。	被培训救护员满意度100%。 被救助对象满意度100%。	4 4	
	合计					90.9
	评价等次	■优(90分(含)以上)      □良(80分(含)-90分) □中(60分(含)-80分)      □差(60分以下)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2712181946C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编号：1-1

名称 湖南中信高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席立雄

经营范围 会计咨询；企业资本验证；企业财务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咨询）；企业会计报表审计；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司法会计；会计代理记账；司法会计鉴定；税务服务；代理记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9年12月2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长沙市芙蓉区建湘南路153号5、6楼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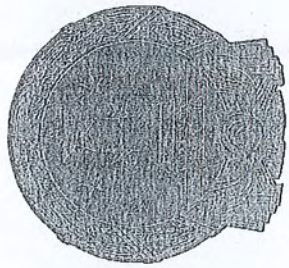
2019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湖南中信高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席立雄

经营场所：长沙市建湘南路153号五楼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43020005

批准执业文号：湘财注协字[1999]64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10日

证书序号：0002569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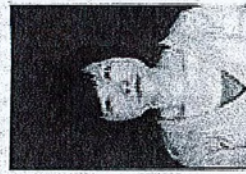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文捷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6-10-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南中信高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40219761012102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合格  
合格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20005005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12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01 00 11

